

证券代码：600833

证券简称：第一医药

公告编号：临 2025-041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聘任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的前身是 1993 年 2 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2 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德勤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2024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04 人，从业人员共 5,616 人，注册会计师共 1,16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70 人。

德勤 2024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38.9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人民币 33.5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60 亿元。德勤为 61 家上市公司和 4 家挂牌公司提供 2024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2 亿元。德勤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德勤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中与公司同行业客户共 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受到自律监管措施一次；十七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五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 2021 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 2022 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本所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卫先生在德勤拥有 25 年的工作经验，在 2000 年注册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刘卫先生过去为多家大型国有企业集团和跨国公司提供年度法定审计服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嘉磊先生自 2002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自 2005 年注册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胡彦女士，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胡彦女士自 2019 年加入德勤，2018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在事务所全职工作，曾为多家上市公司和跨国企业提供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胡彦女士自 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2、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德勤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本期审计费用是以德勤合伙人及其他各级别员工在本次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并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而确定。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8 万元，相比于 2023 年度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8 万元，增幅为零。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在2024年的费用基础上结合审计服务性质、服务质量及资源投入量等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2025年度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其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力、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其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能及时与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公司经营层进行沟通，切实履行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

综上所述，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此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附件

- （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0 日